

上海城市公园数量将达400座

280座公园将实现延长开放

本报讯（记者 金旻矣）阳春四月，春暖花开，正是植树造林好时节。今天上午，2020年度上海市绿化委员会（扩大）电视电话会议召开。会议透露，今年本市将有280座公园实现延长开放，城市公园数量将达到400座。

在上海加快生态宜居城市建设脚步下，本市国土绿化工作取得了一系列新进展。2019年全年，本市完成造林11.3万亩，全市森林面积达到167万亩，森林覆盖率达到17.56%。

全市新建绿地1321公顷，其中公园绿地831公顷，建成区绿化覆盖率达到39.6%，人均公园绿地面积8.3平方米。

同时，新建绿道210公里，新建立体绿化40.6万平方米，布置高架沿口花卉16万箱。

在街心花园方面，去年新建黄浦玉兰园等60个街心花园，推进闵行浦江镇等绿化特色街区建设，创建命名静安闻喜路等24条林荫道。全市城市公园数量增加至352座，延长开放公园253座，公园全年游客量达到2.4亿人次。

会议明确了今年国土绿化的主要工作目标。

- 2020年，上海将新建林地7万亩，森林覆盖率达到18%以上；
- 新建绿地1200公顷、城市绿道200公里、立体绿化40万平方米，建成区绿化覆盖率达到40%，人均公园绿地面积达到8.5平方米；
- 建成4个绿化特色街区、30个街心花园；
- 创建命名10条林荫道、10条绿化特色道路；
- 280座公园实现延长开放，城市公园数量达到400座。

同时，今年将加快推进世博文化公园、上海植物园北区扩建、张家浜楔形绿地、东沟楔形绿地、桃浦中央绿地、三林楔形绿地等一批重点项目建设。推进崇明花博会筹备工作及上海园建设。

市绿化委员会主任、副市长汤志平出席会议。



生态湿地又见白鹭舞蹁跹
新江湾城的生态湿地走廊生机盎然。水面上，一群群小白鹭嬉戏觅食。这个爱鸟周里，市民纷纷来此观鸟。
杨建正 摄影报道

“生态之城”怎么建?“专项规划草案”出台并公示至2035年,上海将拥有30处以上郊野公园

本报讯（记者 金旻矣）“生态之城”怎么建，上海已出台专项规划。昨天，《上海市生态空间专项规划（2018-2035）》草案（简称“规划”）在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网站、上海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网站公示，至2035年，本市将建设2000公里以上骨干绿道，在目前已建7处郊野公园的基础上，再建23处以上郊野公园。

“规划”明确——上海将建立“公园体系、森林体系、湿地体系”三大体系，并建设“廊道网络、绿道网络”两大网络。

“规划”显示，至2035年，上海将确保市域生态用地（含绿地广场用地）占市域陆域面积60%以上，其中落实150万亩永久基本农田和200万亩耕地保有量目标，森林覆盖率达到23%左右。人均公园绿地面积，力争达到13平方米以上；中心城区人均公园绿地面积，达到7.6平方米以上，公园绿地实现500米服务半径全覆盖；河湖水面率达到10.5%左右，湿地总面积不少于4640平方公里，其中自然湿地面积不少于4086平方公里，湿地保护率50%以上。

在空间布局方面，上海将注重对于崇明世界级生态岛、环淀山湖水乡古镇生态区、长江口及东海海域湿地地区、杭州湾北岸生态湾区这四大片生态区域的保护和提升。

在市域范围内，将构建“双环、九廊、十区”的生态格局。

● **双环** 包括环城绿带和近郊绿环；

● **九廊** 包括嘉宝、嘉青、青松、黄浦江、大治河、金奉、金汇港、浦奉、崇明等9条生态走廊；

● **十区** 为宝山、嘉定、青浦、黄浦江上游、金山、奉贤西、奉贤东、奉贤-临港、浦东、崇明等处的10片生态保育区。

此外，在市民关注的公园建设方面，规划明确将完善由国家公园、区域公园（郊野公园等）、城市公园、地区公园、社区公园（乡村公园）为主体，以微型（口袋）公园、立体绿化为补充的城乡公园体系。

除了30片郊野公园外，还将在中心城及周边地区结合楔形

绿地和生态间隔带建设面积50公顷以上、郊区新城建设面积100公顷以上的大型城市公园，实现大型城市公园主城区5公里半径全覆盖、郊区10公里半径全覆盖；

● 建设一批服务半径2公里、面积4公顷以上的地区公园；

● 郊区各镇确保“一镇一园”。建设一批服务半径500米、面积3000平方米以上的社区公园；

● 结合保护和保留的自然村落，推进“一村一园”；

● 结合城市更新，见缝插针建设口袋公园（500-3000平方米）。

“规划”由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牵头，会同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编制。

既有多层住宅加装电梯有新规

严禁扩大住宅套内使用面积

本报讯（记者 杨玉红）新增候梯厅和连廊均为公共空间，严禁加建改建扩建以扩大住宅套内使用面积。上海市房屋管理局、市规划自然资源局日前联合发出《关于规范既有多层住宅加装电梯建筑方案设计工作的通知》。

拟加装电梯的房屋建筑，应处于正常稳定的使用状态，建筑本身无严重的不均匀沉降、倾斜和结构性损伤等情况，能够满足房屋正常使用要求。设计的新建电梯井道和平台结构连为一体，并与原楼梯间相邻，且能够独立并承担恒荷载、活荷载、风荷载等和地震作用。

既有多层住宅，对通过新增电梯候梯厅和连廊实现平层入户的，应严格控制候梯厅和连廊的面积，

还需要符合五大要求：

● 新增连廊应当遵循就近入户，控制连廊跨度与外挑尺寸，原则上净宽不超过1.2米，净长不超过1.5米。同时应确保候梯厅及连廊敞开。

● 新增连廊只可延伸至原楼梯间相邻第一开间范围内，并满足防火规范相关要求。

● 应保留原楼梯间的自然通风、采光和消防疏散功能。如不能满足，应增加补救措施。

● 新增候梯厅和连廊均为公共空间，严禁加建改建扩建以扩大住宅套内使用面积。严禁设置安装入户门，将候梯厅、连廊变为业主的独用空间。

● 严禁通过扩建既有住宅阳台或新建阳台实现平层入户。严禁通过板式阳台实现平层入户。



今日论语

加装电梯要守好“公”“私”界限

秦丹

上海日前发布多层住宅加装电梯新规：新增候梯厅和连廊均为公共空间，严禁加建改建扩建以扩大住宅套内使用面积。这个提醒很及时。

上海推进多层住宅加装电梯，为的是解“悬空老人”上下楼之苦。经多年践行，这一工程已经惠及广大住户，成为老龄化社会一项重要的民生工程。各级政府和相关部門在如何确保电梯的质量、安全方面，一直都在通过各种办法加强监管，推动工作。但随之出现的一些新问题，也需要解决。

加装电梯，关键要守好“公”“私”界限。在寸土寸金的当下，只要有可能增加住所面积，总有人会去“动脑筋”。新增的候梯厅，能

不能摆个鞋柜？连廊这么长，装个入户门包进来？还有人想趁机加个阳台、扩个平台……如此想法，是“公”“私”不分，变“公”为“私”。这个“公”，是指社区居民的共有利益。

加装电梯是好事，但要办好还得依规而行。此前，上海已出台《关于进一步做好本市既有住宅加装电梯工作的若干意见》，此番再出新规，目的是加强规范。之所以会出现“加建改建扩建”的问题，是因为不同的住宅楼结构不同。在加装电梯的过程中，有些楼在结构上可以实现平层入户，有些则不能。但有些业主希望平层入户，“一步到位”，有建设企业便提出，可通过增设一个长连廊等实现平层入户。要知道，这一方

面可能多占了小区公共面积，一方面也浪费了建设资金。

当然，也有人会对电梯半层入户不满意。花了那么多钱、费了那么多劲头，装了电梯还要走几个台阶才能进家门，没有“一步到位”。这个也许可以通过增设无障碍设施解决住户实际困难。有些住户觉得自己住的是板式楼，通过阳台装电梯平层入户，不会影响他人。新规对这种行为也在禁止之列，要知道，这一方面破坏小区景观，一方面侵占其他楼组住户的公共场地。

新规保障的是所有人的利益。新规一出，从业主到审批部门，到建设单位都应严格执行、规范操作。这样，就一定能促进更多老房顺利装上电梯。